

# 社会主义联邦制国家:形成、纠结与解体

孔寒冰

(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北京 100871)

**摘要:** 苏联、南斯拉夫和捷克斯洛伐克三个社会主义联邦制国家,以主要的民族区域为联邦主体,本意是要保证各民族的平等。但在实际上,它们都在不同程度上存在着大小民族不平等、不同质民族不平等、事实上的民族裂痕为表面上的平等所掩饰等现象。分属不同文化,受不同大国影响,复杂的历史恩怨大大地弱化了联邦制下的各民族对同一国家的认知程度。更为重要的是,它们在国家结构上是联邦制,可在政治制度上却是高度集权的苏联模式,一党政治集权与一个民族的集权相结合更加强化了三国的内在离心力。三国的联邦制终结不是偶然的,而终结的方式则与各国民族关系的好坏相关。

**关键词:** 苏联;南斯拉夫;捷克斯洛伐克;联邦制;解体

**中图分类号:** D73/7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579(2012)01-0022-07

## Socialism Federal System Country: Formation, Tangle and Disintegration

KONG Hanbing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Beiji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1, China)

**Abstract:** The Soviet Union, Yugoslavia and Czechoslovakia, which are socialism federal system countries, take main national regions as the federal subject. Their original intention is to ensure the equality of nationalities. But in fact, there are such problems in three countries as the inequality of nationalities, the inequality of heterogeneous nationalities, and ethnic rift in fact, etc. Belonging to different cultures, being affected by the different power and complicated historical grievances greatly weakens various nationalities' cognition degree to the same country under the federal system. More importantly, they are the federal system in state structure, but they are highly centralized Soviet model in the political system, the combination between a one-party political centralization and a nationality's centralization further reinforces the internal centrifugal force of three countries. The end of federalism of three countries is not by chance, but the way to the end is related to national relations of various countries.

**Key words:** The Soviet Union; Yugoslavia; Czechoslovakia; federal system; disintegration

联邦制是国家结构上的一种复合形式,即统一的国家是由两个以上联邦单位组成。这些联邦单位有的叫邦,有的叫州,有的叫加盟共和国,还有的就叫共和国。在联邦制国家中,除了全联邦的宪法、法律和国家机关之外,各联邦单位也有自己相应的法律和机构,根据联邦宪法在本联邦单位内行使国家权力。世界上实行联邦制的国家有二十多个,比较重要的有美国、加拿大、德国、澳大利亚、巴西、印度等。

收稿日期:2011-12-30

作者简介:孔寒冰(1958-)男,黑龙江密山人,博士,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中东欧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在原苏联东欧社会主义国家中,只有苏联、南斯拉夫和捷克斯洛伐克三国实行的是联邦制。然而,在20世纪90年代初,这三国的联邦制都走到了尽头,三国分裂成为数量不等的独立主权国家。这种结局是偶然的巧合,还是历史的必然?到底有哪些因素影响了社会主义联邦制的形成与发展?它们解体的深层原因到底是什么?本文试作一探索。

## 一、社会主义联邦制国家的形成及其特点

从欧洲的地理位置说,苏联在东边,捷克斯洛伐克在中间,南斯拉夫在东南边。它们成立联邦的时间不同,联邦主体的数目多少也不一样。

苏联虽然成立于1922年12月底,可联邦制早在苏俄初期就确立了。1918年1月,全俄工兵苏维埃第三次代表大会通过的《关于俄罗斯共和国联邦机关》的决议规定,俄罗斯苏维埃共和国是建立在各民族平等、自主和自愿基础上的各苏维埃共和国联邦。不过,苏联的联邦主体却是逐渐“发展壮大”的。从加入的方式上看,它们可分为几类。第一类是“原始型”。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三个加盟共和国,是苏联的主要奠基者。第二类是“拆分型”。苏联成立时,还有一个复合型的南高加索加盟共和国。1936年,它拆分为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和格鲁吉亚后分别成为苏联的加盟共和国。第三类是“后进型”。乌兹别克、土库曼于1925年和塔吉克于1929年作为苏联的加盟共和国,此前,它们属于原沙俄的土耳其斯坦总督区。第四类是“升格型”。哈萨克、吉尔吉斯原为俄罗斯加盟共和国之内的吉尔吉斯自治共和国,1924年改名哈萨克自治共和国。吉尔吉斯先改称卡拉-吉尔吉斯自治州,后于1926年升格为自治共和国。1936年,这两个自治共和国又进一步升格为苏联的加盟共和国。第五类是“强并型”。1940年,摩尔达维亚以及立陶宛、爱沙尼亚、拉脱维亚被强行并入苏联。最终,苏联一共有15个加盟共和国,到1991年12月解体,存在了74年。苏联的不断扩大大既是苏维埃政权对其所及疆域统治权的确认,也是对布列斯特条约签订后失去领土的收回。前者确立了一元化的社会主义政治体制,后者则确立了多元化的国家结构形式。总体上看,苏联是继承了沙皇俄国的政治文化传统和疆域框架。

与苏联比较起来,南斯拉夫和捷克斯洛伐克无论是联邦国家的主体还是组建过程至少在表面上要简单得多。

南斯拉夫虽然是二战后建立的,但从民族聚合角度说,它不过是一战后建立的南斯拉夫王国的后继者。1918年12月,在奥匈帝国和奥斯曼帝国的废墟上,南部斯拉夫各民族第一次走到一起,建立起“塞尔维亚人-克罗地亚人和斯洛文尼亚人王国”。单从名字上看,这三个大的民族就是主体,而另两个南斯拉夫民族黑山、马其顿则居于次要地位,至于境内的少数民族就更没有地位了。不过,这个南斯拉夫人的国家实行的还不是联邦制。1929年,国王亚历山大将国名正式改为南斯拉夫王国。1941年11月,在铁托领导的南斯拉夫共产党倡导下,具有中央政府性质的南斯拉夫反法西斯人民解放委员会成立。一年后,南斯拉夫反法西斯人民解放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具有宪法性质的《关于在联邦制原则的基础上建设南斯拉夫的决定》。需要指出的是,这个决定是通过实行联邦制来保证南部斯拉夫各民族的平等,而非斯拉夫人(主要是科索沃的阿尔巴尼亚人和伏伊伏丁那的匈牙利人)则成了少数民族。这个决定虽然也说要保证他们的民族权利,但他们也只能在联邦主体单位辖下享有自治地位,而不能拥有联邦主体。伏伊伏丁那人民解放委员会于1945年4月、科索沃人民解放委员会于同年7月先后加入塞尔维亚,成为它的自治省。战争结束后,根据1946年通过的宪法,南斯拉夫建立了联邦人民共和国。它由塞尔维亚、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马其顿、黑山和波黑等六个共和国组成,科索沃和伏伊伏丁那是塞尔维亚共和国所属的两个自治共和国。1963年,南斯拉夫联邦人民共和国改称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到1991年解体,南联邦共存在了46年。

捷克斯洛伐克的联邦色彩可能是最淡的,不仅只有两个联邦主体,而且在1969年之前实行的还不是联邦制。但是,1945年捷克斯洛伐克人民民主共和国成立时,考虑到斯洛伐克的民族特性,《科希策政府纲领》就专门规定,在斯洛伐克地区设立一个由100人组成民族议会,具体实施斯洛伐克地区的国

家权力。这样做的本意是保障捷克人和斯洛伐克人的平等,试图体现政权的人民民主性质。1968年10月,国民议会又通过了《关于捷克斯洛伐克的宪法性法令》,正式规定捷克斯洛伐克为联邦制国家,由捷克社会主义共和国和斯洛伐克社会主义共和国组成。若从此算起,1993年1月,捷克斯洛伐克的联邦制存在了24年。

总的来看,苏联、南斯拉夫和捷克斯洛伐克三国联邦的主体都按民族区域而不是地域划分的,这一点与美国式的联邦构成完全不同。但具体说来,这三国的情况还有所不同。苏联的加盟共和国差不多都是以大的民族为主体,“一些小民族则按其居住地域大小,在各加盟共和国内分别组成自治共和国、自治州和自治专区”。<sup>[1][p1-2]</sup>南斯拉夫的情况虽没有苏联复杂,但有些相似,只有塞尔维亚共和国下辖两个自治省。另外,波黑共和国的主体是塞尔维亚人、克罗地亚人和波黑穆斯林三个民族。捷克斯洛伐克就比较简单了,虽然各自也有其他民族分布,但其下并没有再设民族或区域自治单位。

## 二、共同国家认知上的纠结

表面上,这三个国家建立联邦制的初衷是为境内各主要民族的平等提供体制上的保障。但这种保障从一开始就存在着三个较大的缺陷。第一,它用大民族之间的平等掩饰了大小民族之间的不平等。第二,它用同质民族的平等掩饰了不同质民族的不平等。第三,它是用粉饰的民族平等掩盖了不同民族之间深层的裂痕。这些缺陷的存在使得各联邦主体之间、各民族之间以及由不同民族主导的各地区之间的关系更为复杂,其直接后果就是影响各联邦主体、各民族和各地区对共同国家的认知。

苏联与加盟共和国关系的复杂性是长期形成的。各加盟共和国虽然在历史上都曾为沙俄的领土,但在文化发展、语言、宗教等方面的差别很大,并入沙俄的时间、方式以及与沙俄的亲程度都是不同的。在它们中间,既有立国时间早于俄罗斯的格鲁吉亚与亚美尼亚,也有19世纪才形成民族共同体的塔吉克斯坦;既有同俄罗斯人同属东斯拉夫人,历史上都是古罗斯一部分的白俄罗斯、乌克兰,也有孕育过数个中亚古国的乌兹别克斯坦;既有乌克兰那样与俄罗斯历史关系密切、17世纪时其东部地区就和俄罗斯联合的国家,也有哈萨克斯坦那样同沙俄关系较好的盟友,还有长期视俄罗斯为侵略者的波罗的海三国。

正因如此,在苏联存在的74年间,各加盟共和国以及构成这些共和国的不同民族之间仍然存在程度不同的矛盾与冲突。比如,一些共和国之间的跨民族和边界领土问题,阿塞拜疆同和美尼亚在纳戈尔诺—卡拉巴赫(纳卡)地区的冲突最为典型。再比如,苏联在多民族的加盟共和国内部又设立自治共和国,可在这些自治共和国中,有的在文化上同俄罗斯关系甚至比对直接管辖它们的加盟共和国更为亲近,如乌克兰的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格鲁吉亚的南奥塞梯自治共和国等。这些矛盾交织在一切,造成了各加盟共和国之间利益纠缠和错综复杂的关系。

南斯拉夫地区处于三大文明交汇处,受东西方不同大国的影响。就几个主要共和国而言,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属于天主教文明,历史上主要受德国、奥地利和意大利的影响。塞尔维亚和黑山属于东正教文明,历史上受俄罗斯的影响较大。马其顿则长期生存在东正教文明和伊斯兰文明的影响之下,历史上受俄罗斯、希腊和土耳其的影响较大。波黑则进一步浓缩了巴尔干文明归属的复杂性,构成其主体的是信奉东正教的塞尔维亚人、信奉天主教的克罗地亚人和信奉伊斯兰教的穆斯林。至于说在这些共和国制下的其他民族,由于属于非斯拉夫人,它们只能是少数民族,在构建统一国家中只能处于从属地位。正因如此,它们在这些国家的建立和发展过程中,由于压抑感特别强,时常起着“搅局”的作用。

南斯拉夫之所以能够在几种文明的交汇处出现,重要条件之一是天主教文明和伊斯兰教文明的主要承载大国——奥匈帝国和奥斯曼帝国的衰落。比如,向已经衰落的威尼斯索要宗教自治权的黑山,对土耳其政府失去信心的波黑,在一战中目睹自己效忠对象奥匈帝国崩溃的斯洛文尼亚,在二战中成为德国殉葬品的克罗地亚。它们在所谓文明断裂带被西方抛弃和甩出,在大国主导的凡尔赛体系和雅尔塔体系的框架内与以俄罗斯文明为依托的塞尔维亚结合在一起。但南部斯拉夫人在民族和语言的相近性

根本无法弥补先天的裂痕,统一的南斯拉夫国家就只是建在断层上的房屋,倒塌只是迟早的事。

不仅如此,与沙俄扩张过程中以向心力为主导的情况相反,南斯拉夫的建立在很大程度上是离心力的作用。统一的南斯拉夫国家形成的主要推动力,外部是沙俄向巴尔干的扩张,内部是泛斯拉夫主义盛行。当然,这并不意味着南斯拉夫的各联邦主体都是泛斯拉夫主义的响应者。有的主体正是因为要对抗泛斯拉夫主义的力量才走上自治和独立的道路。在这方面,波黑最具典型性。19世纪70年代,波黑地区的领袖格拉达什切维奇宣布波黑自治,其主要原因就是塞尔维亚人的势力威胁到波黑,而当时同沙俄和奥地利两头作战的土耳其已无力保护波黑了。格拉达什切维奇宣布自治时,是手捧古兰经宣誓,举的旗帜也是代表穆斯林的绿底星月旗。因此,统一的南斯拉夫国家从出现之日起,内部就包含着巨大的矛盾。

捷克和斯洛伐克两个民族虽然语言相近、信仰相同,但历史发展却不完全相同。捷克长期从属于神圣罗马帝国和奥地利帝国,而斯洛伐克人长期处于匈牙利人的统治之下。1526年,匈牙利王国大败于奥斯曼帝国,其中心部分被土耳其人占领,布拉迪斯拉发作为匈牙利的首都长达250多年。19世纪后半期以后,斯洛伐克又成了奥匈帝国的一部分。在这过程中,直接统治斯洛伐克的仍是匈牙利人,后者甚至对前者实行过匈牙利化政策。1918年奥匈帝国解体之后,斯洛伐克人才最终摆脱了匈牙利人几百年的统治,与捷克人一起建立了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但是,在同处一国的时候,由于捷克人处于主导地位,斯洛伐克人感到的常常是不平等。1918年5月,后来成为第一任总统的马萨里克在美国与捷克和斯洛伐克侨民签署的协议中,保证斯洛伐克民族在共和国中的自治地位。但这个共和国成立后,斯洛伐克只是该国的一个地区,并不拥有真正的政治主权。再比如,“科希策纲领”明确地肯定了斯洛伐克的民族特性,保证其在未来国家中的平等地位。但实际上,斯洛伐克的自治地位被逐渐削弱。1968年正式确立联邦制,在很大程度上反映的是斯洛伐克人的抗争。另外,捷克和斯洛伐克两个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差距越拉越大。剧变之后,捷克和斯洛伐克这两个联邦主体在经济转轨政策方面也存在着较大的分歧。<sup>[2]</sup>所有这些都很大程度上影响了两个民族对统一国家的认同。捷克一位历史学家就指出,捷克人和斯洛伐克人在共处一国时没有能在绝大多数民众中形成共同的捷克斯洛伐克意识。<sup>[3]</sup>

### 三、分家、分裂与分手

由于各民族之间存在着难以弥和的裂痕以及由此造成的对国家认同的弱化,社会主义联邦制国家的死亡证实际上就印在出生证上,而死亡方式与既存裂痕和不认同感的程度成正相关。统一的国家不复存在,取而代之的是分裂成若干新的国家,这是三国解体的共性。但是,它们的解体方式不同,而解体的后果更是相差很大。

#### (1) 苏联在争吵中分家

生于苏联格鲁吉亚、后移居到法国的苏联问题专家埃莱娜·卡雷尔·唐科斯认为,在苏联面临的所有问题中,最急需解决而又最难解决的是民族问题。苏联在民族问题上已陷入危机,非俄罗斯民族反对“一体化”和“俄罗斯化”,宗教的复苏已同民族斗争结合起来。虽然在苏联“不存在民族独立运动”,但各少数民族同中央政权的矛盾日益尖锐,苏联当局将像沙俄一样,“无法走出民族问题的死胡同”。<sup>[4]</sup>(译者的话)十年多以后,唐科斯的预言成了现实,苏联这个帝国正是在各加盟共和国纷纷宣布独立声中瓦解的。

最先起事的是被强行并入苏联的波罗的海三国。1987年8月,也就是《苏德互不侵犯条约》签订48周年之际,立陶宛、爱沙尼亚和拉脱维亚三国的首都同时举行了大规模的示威游行,抗议该条约和波罗的海三国并入苏联的决定。二年之后的8月29日,三国的民族主义组织——人民阵线在立陶宛和爱沙尼亚共产党领导人的支持下,联合举行了规模更大的抗议苏德条约的行动。这次行动称为“波罗的海之路”,200多万人手拉手形成长达600多公里的人链。在15分钟的持续时间里,抗议者高唱三国独立时期的国歌,高呼“俄罗斯人从波罗的海滚出去”的口号。也是在1989年,拉脱维亚最高苏维埃于

7月率先通过了主权宣言,宣布它的法律高于苏联的法律。到1990年,三国争取独立的运动更加高涨。三国先是宣布共产党独立,然后宣布国家独立。

与此同时,苏联的南高加索地区也起狼烟,其中,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两个加盟共和国之间的领土纠纷日益严重并升级为武装冲突。面积4400平方公里的纳卡自治州位于阿塞拜疆境内,人口18万多,其中80%左右是亚美尼亚族,其余的是阿塞拜疆族和格鲁吉亚族。1921年成立自治州以前,纳卡地区曾属亚美尼亚。因此,占人口大多数的亚美尼亚族一直要求脱离阿塞拜疆,但遭阿塞拜疆坚决反对。1988年2月,纳卡州人民代表苏维埃自行通过决议,要求并入亚美尼亚。这引起阿塞拜疆族人的激烈反对,随即发生两族之间的流血冲突。纳卡州的两族之间在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两个共和国支持下冲突越来越激烈。到1989年底,双方动用了现代化的武器展开激战,范围也向周边其它地区扩展。

戈尔巴乔夫上台之初对于联盟和各加盟共和国的关系关注得并不多。随着政治体制的改革、思想上多元化和民族主义情绪的膨胀,民族分离、民族纠纷等问题越来越严重,他不得不将注意力放到民族问题上来。一方面,为了平息少数民族的不满,他许诺重新划分联盟和各加盟共和国之间的权限,在维护联盟存在并在联盟拥有国防、军事、外交和经济重要部门的前提下,扩大加盟共和国对内政治、经济的自主权;另一方面,对于各民族的独立行动实施高压政策,1990年1月对纳卡州实行紧急状态,派8万多联合部队前去维持秩序,3月派军队进驻立陶宛首都维尔纽斯并进行经济封锁。

1990年6月10日,苏联最大的加盟共和国——俄罗斯联邦通过了主权宣言,规定俄罗斯联邦宪法和法律在其全境居于首要地位。俄罗斯的这种做法不仅拆掉了苏联的主要支柱,而且在其它加盟共和国中间引起多米诺骨牌效应,乌兹别克与摩尔多瓦于2月20日、乌克兰于7月16日、白俄罗斯于7月27日、土库曼和塔吉克于8月23日、哈萨克于10月25日发表独立宣言。12月8日,俄罗斯、乌克兰和白俄罗斯的首脑叶利钦、克拉夫丘克和舒什科维奇在白俄罗斯的别洛韦日森林签署了成立“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协议,宣布“苏联作为国际法主体和地缘政治现实正在停止存在”,这便是三位东斯拉夫人在苏联“死亡证”画的押。

## (2) 南斯拉夫在血腥中分裂

如果把南联邦比作航行在汪洋大海中一条船的话,那么,六个共和国和两个自治省就是摇橹的船工。船工们虽然各怀心事,但无奈铁托这位强硬的船长的权威,得听他的口令向前划行。1980年5月,铁托去世后,南联邦就变成了一艘“八人无舵手”航船了。南斯拉夫的民族问题首先从科索沃以冲突的方式爆发,并且一步一步地朝着民族危机方向发展。“自1981年以后,科索沃的局势就再也没有平静过。据普里什蒂纳官方报纸《再生报》1987年7月1日报道‘1981-1986年间,15万多科索沃人受到过警察询问;5万多人受到过惩罚或谴责;7000多人被捕入狱(包括近千名未成年人);1234人被判处20年徒刑。同一时期,在有40多万阿尔巴尼亚人居住的马其顿,有1300多人被监禁。’又据大赦国际对南斯拉夫的报道‘1982年的594起政治犯逮捕中,64%牵涉到阿尔巴尼亚族成员。1975-1985年这10年间,南斯拉夫共有35例死刑判决,其中仅在科索沃就有16例。’1987年10月和1988年,南斯拉夫联邦政府两次派军队进驻科索沃。1989年3月联邦政府在科索沃下戒严令,1990年2月21日至3月10日再次实行宵禁。”<sup>[5] [p100-101]</sup>

1989~1990年间,东欧国家发生了以改变执政的共产党名字、性质和社会地位为标志的社会剧变。受此冲击,南联邦的各种矛盾也迅速地激化起来,其中,是分离还是维护联邦成为主要矛盾。在铁托时代,不同民族共同生活是被“团结友爱”的口号强制着的,许多人因过分地强调自己的民族属性或者辱骂别的民族而身陷囹圄。政治体制改变之后,诋毁别的民族几乎成了行为准则。于是,对立的民族情绪就像水一样沸腾了,像高压锅一样爆炸了。塞尔维亚试图用武力保持着统一国家不被分裂,而其他民族则坚信只有武力才能获得最终的独立。于是,它们联手用相互间的屠杀来埋葬了共同搭建起来并生活其间近半个世纪的家园。

1989年10月,南共联盟宣布放弃垄断地位,在南斯拉夫实行多党制。1990年1月,由于斯洛文尼

亚、克罗地亚和马其顿三个共和国共盟拒绝出席,南共联盟第十四次大会无法正常举行。大会筹委员建议将党名改为民主社会党并将权力移交给“南共联盟—维护南斯拉夫运动”。这意味着已有70多年的历史、执政45年的南共联盟退出历史舞台。在接下来的多党制大选中,除了塞尔维亚社会党和黑山共盟之外,其它几个共和国由共盟演变而来的党派全都落马失利,政权主要落入到强调独立的民族主义政党手中。这些政党上台后,便加快了脱离南联邦的步伐。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是先锋,首先在萨瓦河上吹响了独立号角,于1991年6月25日同时宣布脱离南联邦。接着,波黑、马其顿也宣布独立。塞尔维亚和黑山则成立了南联盟。在这个过程中,克罗地亚境内的5万塞尔维亚人不断举行示威,反对克罗地亚独立,宣布成立“克拉伊纳共和国”,要求并入塞尔维亚。当时这个“共和国”控制了克罗地亚与波黑接壤的塞族地区。类似的情况也发生在波黑,塞族聚居区也成立了共和国并要求与塞尔维亚合并。于是,克罗地亚和波黑都发生了战争。

南联邦解体时,国家的主要遗产都为塞尔维亚所继承,特别是南斯拉夫人民军实际上控制在南联盟(主要是塞尔维亚)手中。由于非塞族军人多半被隔离,南斯拉夫人民军实际成了塞尔维亚军队,在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宣布独立之后,塞尔维亚的内务部队以反对国家分裂和保护塞族人的名义向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开进,与当地的武装发生冲突。武科瓦尔离塞尔维亚最近又地处要道,所以,南斯拉夫人民军和塞尔维亚的内务部队首先围攻武科瓦尔。从1991年8月25日起,3万多以塞族人为主的南斯拉夫人民军和塞尔维亚的内务部队围攻武科瓦尔,2000多克罗地亚警察和民众顽强地抵抗,战斗异常残酷。11月18日,武科瓦尔被塞尔维亚占领。经过长达87天的围困,武科瓦尔城区瓦砾遍地,几近成为废墟,3000多名克罗地亚人死亡,其中近3/4是平民。相比之下,1992年3月开始的波黑战争更为惨烈。穆族和克族主导的议会宣布波黑独立后,塞族在南联盟的支持下宣布成立塞尔维亚共和国,并试图以武力方式从波黑分离出去,二战后最大规模的地区战争由此爆发。在3年又8个月的波黑战争中,近28万人死亡,200多万人沦为难民,85%以上的经济设施被摧毁,直接经济损失450多亿美元。

1995年底,在国际社会的干预下,南联盟、克罗地亚和波黑三国领导人米洛舍维奇、图季曼和伊泽特贝戈维奇先后在美国代顿达成了波黑停战协议。根据这个协议,武科瓦尔回到克罗地亚手中,而波黑成为一个由穆克联邦和塞尔维亚共和国两个分治实体组成的统一国家。

然而,克罗地亚战争和波黑内战的结束并不是南联邦分裂的终结。也就从波黑内战开始,科索沃地位问题演变成阿族武装与南联盟军警之间的战争,国际社会特别是北约也逐渐干预进来,并于1999年3月起对南联盟进行了70多天的狂轰滥炸,造成5000多人死亡,1万多人受伤,基础设施几乎全被毁坏。战后,科索沃由联合国托管,但实际上已经独立了。又过了差不多10年,2008年2月科索沃通过了《独立宣言》,2010年7月被海牙国际法庭裁决为合乎国际法,目前已获得绝大多数国家的承认。不仅如此,在这过程中,塞尔维亚和黑山这对难兄难弟也渐行渐远。2003年2月,南联盟更名为塞尔维亚和黑山。2006年6月黑山正式宣布独立。至此,南联邦一分为七,统一的南斯拉夫国名不再存在。

### (3) 捷克斯洛伐克在协商中分手

长期的屈从感使得斯洛伐克人特别渴望独立和拥有自己的国家。1939年捷克斯洛伐克被德国肢解,斯洛伐克人曾建立一个“独立国家”,但这个“独立国家”臭名昭著,是纳粹利用斯洛伐克人的民族主义制造出来的一个傀儡政权。二战后,斯洛伐克人还得与捷克人共处一国。80年代末发生了社会剧变之后,斯洛伐克人和捷克人便开始就国家权力分配问题进行讨价还价,希望自己也能成为国际法的主体。于是,他们主张用“捷克—斯洛伐克”为名取代“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1992年6月议会选举后,两个对国家结构和经济转型问题持截然不同观点的政党分别在捷克和斯洛伐克胜出。在协商不成的情况下,两党领导人达成解散联邦的协议。根据捷克斯洛伐克议会11月通过的《捷克和斯洛伐克联邦共和国解体法》,从1993年1月1日起,斯洛伐克正式独立,圆了自己千百年的国家梦。当时,斯洛伐克人普遍认为,捷克斯洛伐克解体的主要原因是捷克人不愿意给予斯洛伐克人以平等的地位。

与前两个联邦制国家相比,特别是与南斯拉夫相比,捷克斯洛伐克的解体最大的特点是平和。捷克

和斯洛伐克两个民族的形成与发展虽有不同,但总的看来无大积怨。因此,斯洛伐克与捷克的分手是在协议中逐步达成一致的,不仅没有暴力冲突,甚至也没有相互抵毁的过激言行。

## 结语

不论具体方式如何,世界上仅有的三个社会主义联邦制国家无一例外地都解体了。从深层次上看,在它们解体的背后必定有共性的原因。其中,不可忽视的是难以解决的单一性与复合性之间的矛盾。单一性是从政治制度上说的,而复合性是从国家结构上说的。在政治制度上,社会主义国家都是苏联模式的,其标志就是共产党是唯一的执政党,并以政治手段和意识形态手段对社会生活进行无所不包的严密控制。苏联、南斯拉夫和捷克斯洛伐克三国本质上都是这种模式。但另一方面,它们在国家结构上又都是联邦制,其主联邦主体都是按民族区域划分的。这样做的初衷是为了以复合的国家结构形式来平衡各主要民族之间并不和谐甚至有历史冲突的关系,以展示这些民族的平等地位。可是,这三个国家在民族平等的外表之下存在着严重的实际上的不平等,而这些不平等有的是可兼容或能够调和的,有的则是不兼容和难以调和的。于是,执政的共产党就用对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的一致性来否定民族的特性,谁要强调民族特性就是民族主义者,受到批判和压制。在这种情况下,反民族主义之背后时常掩盖着领导人之间的政治斗争。更为严重的是,当一个党的集权与一个大民族的集权相结合的时候,损害的就不仅是政治制度,还有国家结构。所以,就这三个国家而言,国家的解体是与政治制度的剧变相伴出现的。

### 参考文献:

- [1] 杨希铨,等. 民族矛盾与苏联解体[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7.
- [2] 万世荣. 捷克和斯洛伐克联邦共和国解体的缘由和影响[J]. 国际问题研究, 1993 (2).
- [3] Jan Rychlík, Rozpad eskoslovenska/esko - slovenské vztahy 1989 ~ 1992, s. 334. ,Academic Electronic Press ,Bratislava 2002.
- [4] 埃莱娜·卡·唐科斯. 分崩离析的帝国[M]. 北京: 新华出版社, 1982.
- [5] 郝时远. 南斯拉夫联邦解体中的世族危机[M]. 成都: 四川民族出版社, 1993.

(责任编辑: 郭荣华)